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7-066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鉴于该公告的格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7年3月颁发的《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中第4号《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格式》要求存在差异，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予以修改更新（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日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7年6月12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2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11日15:00至2017年6月12日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5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7年6月5日15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泾路5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1.1 关于选举高玉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 关于选举乔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 关于选举吴加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 关于选举卜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2.1 关于选举黄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2 关于选举冯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 3.1 关于选举许永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3.2 关于选举陈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4. 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永续中票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5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2017-058）。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统计。

议案1、2、3为董事、监事的选举，需实行累积投票制。本次会议应选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监事2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00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人
1.01	非独立董事高玉根	√
1.02	非独立董事乔奕	√
1.03	非独立董事吴加富	√

1.04	非独立董事卜勇	√
2.00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2)人
2.01	独立董事黄鹏	√
2.02	独立董事冯川	√
3.00	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2)人
3.01	监事许永红	√
3.02	监事陈熙	√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永续中票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7年6月5日下午16: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登记时间： 2017年6月7日（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姓名：程晔

电话号码：0512-69207200

传真号码：0512-69207112

电子邮箱：ye.cheng@vicsz.com

5、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 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26 投票简称：胜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零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6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6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议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人			
1.01	非独立董事高玉根	√			
1.02	非独立董事乔奕	√			
1.03	非独立董事吴加富	√			
1.04	非独立董事卜勇	√			
2.00	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2）人			
2.01	独立董事黄鹏	√			
2.02	独立董事冯川	√			
3.00	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2）人			
3.01	监事许永红	√			
3.02	监事陈熙	√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拟注册和发行永续中票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如欲投票同意见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的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